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投资者业务部 业务申请表格目录

开户代理机构使用

1. B 股查询申请表	3
2. B 股结算会员更换申请表	5
3. 证券非交易过户申报表	7
4. B 股非交易过户申请表	8
5. 过户登记申请表 (QFII 调账)	10
6. 错误交易更正资金划转申请 (QFII 调账)	11
7. 债券跨市场转托管申请书	12
8. 证券公司债券转 (受) 让申请表	13
9. 确认函 (QFII 变更托管人)	14
10. 融资融券自营账户报备申请表	15
11. 证券持有变动查询申请表	16
12. PROP 联网用户权限开通申请书	17
13. 综合电子平台债券转托管失败通知	18
14. 转托管记账失败通知	19
15. B 股账户开户费退费申请	20
16. 授权印章报备表	21
17. 股份登记专用账户禁买、注销申请	22
18. 无指定交易证券账户持有查询申请表	23

中国结算营业大厅使用

19. 持有人类别标识申报表	24
20. 证券质押登记申请表	25
21. 证券保管申请表	27
22. 证券保管解除申请表	28
23. 过户登记申请表	29

24. 记名证券过户登记申请表.....	30
25. 证券查询申请表	31
26.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	33
27. 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表.....	35
28. 证券划转申请表	37
29. PROP 用户投资人证券质押模块开通申请表	38
30. 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申请表.....	39
31. 证券公司受理证明.....	40
32. 质押证券处置过户申请.....	41

B 股查询申请表

日期： 年 月 日

查询代理的结算会员及其代码：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号：	股东姓名：
查询内容：	
股东有效签章	结算会员公司有效签章：

注：1、每一份查询表仅限于每一账户的一次查询。
2、投资者必须通过其指定的结算会员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查询。
3、投资者在申请查询其股票交易或股票余额时，必须完整、工整的填写本查询表。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HANGHAI BRANCH
B SHARE DEPOSITARY INQUIRY FORM
(FOR THE INVESTOR ONLY)

NO:

DATE:

APPLICATION CO.,&CP CODE	
INVESTOR'S CODE	NAME OF INVESTOR
CONTENT OF INQUIRY:	
AUTHORISED SIGNATURE BY INVESTOR:	AUTHORISED SIGNATURE BY CP:

NOTE: 1.Each form shall include one investor's inquiry for only.
2.The investor must inquire of CSDCC Shanghai branch via the clearing participant.
3.Provide the form has been completed fully and clearly, the investor shall inquire about the transaction or the amount of his(her) shares.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B 股结算会员更换申请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根据我公司客户（姓名） _____
证券账户：C _____ 的要求，我公司向贵公司提出更改结
算会员，由原结算会员（名称） _____（结算
会员代码 _____）改为现结算会员（名称）
（结算会员代码_____）。

原结算会员有效签章

现结算会员有效签章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

CSDCC Shanghai Branch

Change of Clearing Participant

Investor's B Share Account Number: _____

Name of Investor: _____

Current Clearing Participant's Name and Clearing Participant Code:

New Clearing Participant's Name and Clearing Participant Code:

Authorized Signature of
Current Clearing Participant

Authorized Signature of
New Clearing Participant

Approved by:

CSDCC Shanghai Branch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证券非交易过户申报表**

证券公司及营业部全称：

指定交易单元号：

过户登记类型： 司法扣划 继承 离婚

	序号	过出方证券 账户号	证券代码	证券类别	证券数量	过入方证券 账户号	备注
申请人填写栏							
<p>申请人声明：我们已知晓证券非交易过户的相关业务规定，同意通过_____（证券公司名称）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过户登记业务；并承诺所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因提供的申请材料不符合上述承诺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们自行承担。</p> <p>过出方或代办人（签字）： _____ 过入方或代办人（签字）： _____</p> <p>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p> <p>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p> <p>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p>							
证券公司审核栏	<p>审核意见：已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确认申请人的身份信息、证券权属证明文件以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等真实、准确、完整。</p> <p>经办人（签章）： _____ 复核人（签章）： _____</p> <p>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p>						
	<p align="center">我公司已审核确认过户所依据的文书及内容真实、有效。</p> <p align="right">证券机构盖章： (公司公章或授权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p>						

- 备注:**1、请以电子文档输入方式认真填写此表格，包括证券公司及营业部名称、交易单元号、经办人姓名、电话及传真等。
- 2、因继承办理过户登记的，仅过入方（或其代办人）签字即可；涉及司法扣划的，栏目相关内容由协助司法执行的证券公司填写，无需过出方、过入方签字，协助执行书含过户价格的，应在备注栏注明过户价格。
- 3、此表经申报证券公司审核、确认过户所依据的文书真实有效并加盖公司公章或授权印章后生效，
- 4、证券类别指：无限售流通股、债券、基金、权证等。
- 5、证券数量单位：股票为“股”，债券为“手”（每手面值1000元），基金为“份”，权证为“份”。
- 6、联系方式：电话 4008-058-058、传真 021-68870332，总机 021-388748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B 股非交易过户申请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因 _____ 原因，我公司申请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对下列股票进行非交易过户。请审核。 公司名称： _____ 结算代码： _____ 有效印鉴：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结算 参与人 填写	过出方证券账户号	过入方证券账户号	证券代码	过户数量
				股
				股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填写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名： _____ 审核日期： _____ 经办人签名： _____ 操作日期： _____			
备注	1. 非交易过户申请须符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称“本公司”）《人民币特种股票业务试行规则》中的有关规定。 2. 因遗产继承、赠予或股票质押申请非交易过户须提交经公证机关公证的相关法律文件。 3. 过出方证券账户持有人和过入方证券账户持有人应分别通过其指定的结算参与人向本公司提交非交易过户申请，否则本公司不予接受。 4. 由证券转托管引起的非交易过户，需在表格注明“不改变最终受益人”或“NO CHANGE OF BENEFICIAL OWNERSHIP”等字样。 由错误交易引起的非交易过户，需在表格注明“错误交易”字样、交易日期和交易内容。 5. 如因过出方账户余额不足而导致过户失败，其责任由申请方自行承担，与本公司无关。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hanghai Branch
Non-trade B-share Transfer Application Form**

To: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hanghai Branch(CSDCC SH) With regards to the main content hereunder, our company would apply for non-trade related shares transfer. Please examine and confirm. Company: _____ Clearing participant code: _____ Valid Signature: _____ Date: _____					
Transfer Items (for applicant)	Transferor Account	Transferee Account	Stock Code	Shares	Value Date
Result of Examination (for CSDCC SH)	Remarks: Examiner: Date:				
Remarks	1. Any application for non-trade related shares transfer should be in compliance with the scope of the registration of non-trade related shares transfer stipulated in the Shanghai Renminbi Shares Provisional Operational Principles issued by CSDCC SH. 2. Appropriate notarized documents should be submitted for the transfer application resulted from an inheritance, gift or an equity pledge. 3. Both transferor and transferee should submit their applications to CSDCC SH through their clearing participant agencies; otherwise applications will not be accepted. 4. For transfer due to custodian change, “NO CHANGE OF BENEFICIAL OWNERSHIP” should be noted in the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due to adjustment of wrong trade, “WRONG TRADE” and trade date should be noted in the application. 5. The applicants have the liability to ensure that the transferor’s account has enough shares to be transferred. In no event should CSDCC SH be liable for the failure of the transfer resulting from the deficiency of balance in the transferor’s account.				

过户登记申请表 (QFII 调账)

Application Form For Transfer

申 请 人 A P P L I C A N T	过出方姓名/全称 Transferor's Name		证券账户号 Transferor's A/c		
	过入方姓名/全称 Transferee's Name		证券账户号 Transferee's A/c		
	过户原因 Reasons for Transfer				
	证券简称 Securities' Name	证券代码 Securities' Code	过户数量 Shares to Transfer	协议转让价格 Price for MA	备注 Remarks
申请人声明: Statement: 本申请人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因提供材料有误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本申请人承担。 The applicants have guaranteed that they provided authentic, accurate, complete and lawful documents, and will take fully responsibility for any legal consequence caused by mistakes of the documents.					
过出方签章(名): Transferor's seal/signature 年 月 日 Date					
过入方签章(名): Transferee's seal/signature					
证 券 公 司 P A R T I C I P A N T	证券公司(营业部)全称 Participant's Name				
	交易单元号 PBU Code				
	我方已对申请人提交材料审核无误,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予以过户。 We have reviewed all the required documents and ask SD&C to transfer the securities for the applicants.				
证券公司签章(名) Participant's seal/ signature 年 月 日 Date					
备 注 Remarks					

注: 境外证券公司或本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若遇多重代理情况无法直接审核申请人相关文件时,可在确保相关资料已被前几级代理机构严格审核的前提下,代为填写有关业务申请表,并确保申请文件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错误交易更正资金划转申请（QFII 调账）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根据_____（付款人全称）与_____（收款人全称）达成的协议，为办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错误交易更正事宜，请贵公司将人民币_____（划款金额）从付款人的结算备付金账户_____（付款人备付金账号）划入收款人的结算备付金账户_____，（收款人备付金账号）。

付款单位：
（公章及预留印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收款单位：
（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证券公司债券转（受）让申请表

转（受）让申请编号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转出方账户		受让方账户	
转让方证券公司清算编号		受让方证券公司清算编号	
转（受）让债券数量（元）			
转（受）让债券单价（元）			
转（受）让债券金额（元）			
是否通过本公司办理资金结算（请在左边填写“是”或“否”）			
<p>备注：</p> <p>1. 债券转（受）让申请如须撤消，转出方托管的证券公司须提交撤消转让的书面申请，在申报转让的当天下午3点前，以传真方式向本公司进行申报撤消，申报撤消内容必须包括原申报编号、原申报日期、债券代码、债券简称、债券数量等内容；</p> <p>2. 转（受）让申请编号规则：按从左到右排列，申请编号长度15位。申请编号第1-5位填转让证券公司清算编号，第6-10位填受让方证券公司清算编号，第11-15位是申报顺序编号（从00001依次编号）；</p> <p>3. 债券转（受）让申请由转出方托管的证券公司申报。</p>			

经办人（签字）：

申报证券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确认函（QFII 变更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_____（原托管人）将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解除与_____（合格机构投资者）的托管关系，不再是其委托的托管银行。从该日起，由_____（新托管人）承担_____（合格机构投资者证券账户账号）的交收责任。

特此确认。

（原托管行盖章）

（现托管行盖章）

年 月 日

融资融券自营账户报备申请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为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现将用于融券券源划转的我司自营账户报备如下：

自营账户 清单	

证券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证券持有变动查询申请表

会员名称:

电话:

联系人:

传真:

证券账户号	
业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变动查询 <input type="checkbox"/> 被继承人无指定交易证券账户持有查询
查询证券 (选填)	
查询期间 (证券变动查询时填写)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仅供申请查询 3 年以前的指定交易证券账户内证券持有变动记录或因继承查被继承人无指定交易证券账户持有记录使用。

2. 查询证券: 如查询该账户全部证券的变动记录, 该项无需填写; 如仅查询账户中部分证券的变动记录, 需列明相应证券代码。

3. 申请会员印鉴应为结算参与人公章或授权印章, 营业部的印鉴无效。

4. 查询结果在五个工作日内作为附件回复申报方, 文件类型为 PDF 文件。申报方通过 PROP 营业厅“查询”功能查询申报指令处理情况, 获取查询结果文件。

5. 查询费标准: 证券变动查询, 个人账户 20 元/账户/次、机构账户 50 元/账户/次; 证券持有查询, 20 元/账户/次。查询费用于业务处理后的下一工作日清算。

申请会员 (公司公章或授权印章):

申请日期:

PROP 联网用户权限开通申请书

投资者名称		PROP 用户代码	
身份证号/注册号		证券账户	
指定联系人		联系电话	(重要)
技术部门负责人 (机构客户)		联系电话	(重要)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申请开通权限 (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变更登记申报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持有及变动信息查询			
特向贵公司申请开通 PROP 联网用户相关权限,并在申请权限范围内使用上述指定证券账户开展 PROP 相关业务。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交易商审核意见: 我公司已审核以上投资者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并确认该投资者在《PROP 联网用户权限开通申请书》上的签章真实、有效,我公司对该投资者签署的《PROP 联网用户权限开通申请书》的真实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填写)	经办: 复核:		

综合电子平台债券转托管失败通知

_____:

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申报的以下债券转托管，已在我公司完成记减处理。但因_____无法转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我公司今日将进行转托管失败调账，将相应债券转回。

转出账户	债券代码	申报转出面值(元)	转出记减面值(元)	转入账户
------	------	-----------	-----------	------

特此通知。

盖章

年 月 日

转托管记账失败通知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转托管过户合同号为_____的债券交割单（转托管）因_____无法记入申请人的托管账户，现将该笔转托管退回你方处理。

特此通知。

密押：

经办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B 股账户开户费退费申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投资者 (身份证号) 同时持有C90
禁买账户 和C10账户 , 经我公司核查这两个
账户属于同一投资人, 且C10账户未办理过退费手续。我公司已取得
该投资者的委托, 现按照《关于B股禁买账户使用问题的通知》中的
有关规定, 申请将该投资者 C10账户的开户费退还至我公司预留的收
款账户, 由我公司负责将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结算会员：

(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印章报备表

(沪市 A 股证券托管业务专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现向贵公司报备沪市 A 股证券托管业务授权印章如下:

授权印章:

启用日期: 年 月 日

声明:

1、本公司受理的所有沪市各类 A 股证券托管业务均使用已向贵公司报备的授权印章。以上授权印章与本公司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授权印章如有变动,本公司将及时通知贵公司并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授权印章变更手续完成后,新授权印章生效,原授权印章即行失效。

3、本公司保证相关授权以及授权印章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证券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股份登记专用账户禁买、注销申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人/本单位系_____股份有限公司的_____股
(股份性质) 股东，上述股份登记在账号为_____股份登记
专用账户中。现由于持有的 A 股股份限售期已届满，为便于在二级
市场卖出上述股份，特向贵公司申请解除股份登记专用账户在证券
交易系统中的冻结。贵公司有权采取任何措施对上述账户的买入交
易进行限制，且在该账户内股份处置完毕后有权进行注销该账户。

本人/本单位承诺：上述账户仅用于持有、卖出已合法获得的上
市公司 A 股股份；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本人/本单位不通过该账
户进行其他证券买卖。上述账户在证券交易系统解除冻结后，由本
人/本单位的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由本人/本单位自行承
担。

投资者：（签章）

年 月 日

无指定交易证券账户持有查询申请表

证券账户号	
持有人名称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人永久居留证
证件代码	
持有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申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持有人类别标识申报表

序号	证券账户号码	标识类别	申报类型	批文出具机关

说明：标识类别为：1-国有、2-境外；申报类型为：1-加设、2-注销

申请单位：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由登记机构填写）

接单：

接单复核：

审核：

复核：



证券质押登记申请表 (本公司柜台适用)

质权人身份信息						
质权人名称		证券账户			(选填)	
身份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身份证件号码						
出质人及质押证券信息						
出质人名称						
序号	证券账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托管单元	证券类别	质押证券数量
1						
2						
3						
质押合同信息						
质押合同编号		融资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融资金额		元		融资利率		
融资投向 (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经营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性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债权类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不动产类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市场证券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偿还债务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消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风险管理信息						
预警线		%		平仓线		%
<p>质押双方声明:</p> <p>(1) 本质押双方保证上述信息及所提供的质押合同等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 本次证券质押行为、内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因质押合同等申请材料内容违法、违规及其他原因产生的纠纷和法律责任, 由本质押双方承担, 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代理质押登记业务的证券公司无关。</p> <p>(2) 本次质押的质物包括出质的证券及该部分证券在质押登记有效期内的送股(含公积金转增股)、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现金红利或债券利息。本次证券质押登记不设具体期限, 解除质押登记需由质权人申请办理。如双方主合同及质押合同中的约定与前述声明不符的, 以前述声明为准。</p> <p>(3) 如本次质押证券为有限售条件证券的, 质押双方已知晓质押证券处于限售期间, 如质押证券属法律规定不得转让情形而导致质押登记被法院认定无效的, 相关法律责任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代理质押登记业务的证券公司无关。</p> <p>(4) 如本次质押证券为国有股东持有的, 质押双方已按照规定在出质人所属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 且质权人同意接受该笔证券质押。</p> <p>(5) 如本次质押证券为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 质权人已知悉质物为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未来存在被上市公司根据股权激励方案回购注销的可能, 质权人自愿承担以上风险, 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业务规则进行后续处理。</p>						
出质人(签章):				质权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证券数量单位: 股票为“股”, 基金为“份”, 上海市场债券为“元(面值)”、深圳市场债券“张”。

填表说明

1、关于质权人“身份证件类型”，自然人可根据情况填写：中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香港居民身份证、澳门居民身份证等；非自然人可根据情况填写：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批文等。

2、质权人未开立证券账户的，可不填写“质权人证券账户”。

3、质押标的为上海市场证券的，可不填写“托管单元”。

4、“证券类别”具体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其中股票需根据其流通情况，填写“非流通股”、“限售流通股”或“无限售流通股”。

5、“融资金额”是指本次证券质押所担保的出质人自身或第三方融入的资金金额，单位为元，以阿拉伯数字填写，保留小数点两位。

6、“融资利率”是指本次融资的年利率，保留小数点两位。

7、“融资投向”根据融入资金的主要用途进行勾选。

8、“预警线”（或称警戒线）是质押双方约定的百分数，质押期间如质押证券市值与融资金额（质押证券市值/融资金额）之间的比例低于预警线时，质权人可向出质人提示因证券价格下跌产生的风险；

9、“平仓线”是质押双方约定的百分数，质押期间如质押证券市值与融资金额（质押证券市值/融资金额）之间的比例低于平仓线时，质权人有权根据协议约定对质押证券进行处置。

10、如质押合同中明确本次证券质押并非融资担保，质押双方可不填写融资金额、融资期限、融资利率、融资投向；如质押双方未约定“预警线”和“平仓线”，可不填写。

1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本申请表享有最终解释权。

证券保管申请表

(适用于上市公司收购)

申请人姓名或全称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保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收购股份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预受要约股份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公开信息方式的非流通股协议转让的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支付的证券的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国债 <input type="checkbox"/> 可转换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持有人姓名或全称		证券账户号码	交易单元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类别	保管数量(股/份/元)	保管期限
当事人填写	本人/公司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上述证券保管。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股份持有人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申请人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div>							
受托证券公司填写	经审核确认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上述证券保管。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委托人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证券公司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div>							

说明: 1、当事人自行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当事人的姓名或全称;委托证券公司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受托证券公司全称。

2、保管期间产生的孳息不包含在本申请之内,如需保管,须另行申请。

3、保管期限届满或本公司办理证券过户登记或证券支付或司法机关对证券进行冻结或扣划的,证券保管自动解除。通过公开信息方式的非流通股协议转让其保管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4、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字迹要清楚、整洁。

证券保管解除申请表

(适用于上市公司收购)

申请人姓名或全称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协议收购股份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通过公开信息方式的非流通股份协议转让的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预受要约股份临时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用于支付的证券的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持有人姓名或全称	证券账户 号 码	交易单元 号	证券 简称	证券 代码	证券 类别	解除数量 (股/份/元)
当事人 填写	本人/公司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保管的解除。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股份持有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div>					
受托证券 公司填写	经审核确认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保管的解除。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委托人签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证券公司签章) 年 月 日 </div> </div>					

说明: 1、当事人自行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当事人的姓名或全称;委托证券公司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受托证券公司全称。

2、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字迹要清楚、整洁。

3、本公司对申请人提供的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核,申请人应当对其提供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过户登记申请表

(适用于上市公司收购)

申请人姓名或全称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受让方姓名或全称				证券账户 号 码
出让方姓名或全称	证券账户号码	过户数量 (股/份/元)	转让价格 (元)	转让金额(元)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大写: 小写:
申请人 填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公司承诺本次股份转让所涉及的资金支付事宜已按双方达成的协议办理，并承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过户登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出让方签章) _____ (受让方签章)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p>			
受托证券 公司填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核确认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过户登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委托人签章) _____ (证券公司签章)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p>			

说明：1、当事人自行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当事人的姓名或全称；委托证券公司办理的，在“申请人姓名或全称”栏中填写受托证券公司全称。
2、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字迹要清楚、整洁。



记名证券过户登记申请表

日期： 年 月 日

单价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出让方 证券账号	受让方 证券账号	证券名称	证券 代码	证券数量	单价	证券 类别

出让、受让双方郑重声明：

1. 双方本次证券过户行为、内容、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规章制度，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 双方已经知道并同意本次证券过户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记名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所记载的股权登记日起正式生效。

纳税人信息填报

纳税人全称	国税号/地税号/身份证号	注册类型	缴纳印花税（元）

出让方全称： 受让方全称：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以下由登记机构填写）

收费	印花税	过户费	总计	财务确认
接单与操作	经办岗		主办岗	
部门主管审核				
过户操作	经办岗		主办岗	
与公证处\法院 确认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与公证处核实，公证员： _____，电话：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与法院核实，法官： _____，电话： _____			



证券查询申请表（本公司柜台适用）

基本信息	
证券账户持有人姓名/全称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查询市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沪市 <input type="checkbox"/> 深市 <input type="checkbox"/> 全国股转系统
查询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持有余额	查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证券代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持有变更	变更期间：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证券代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冻结情况	查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证券代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冻结变更	变更期间：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证券代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交易/证券托管	查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交易/证券托管变更	查询期间：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账户回购登记记录 (仅限沪市适用)	查询期间：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申请人声明：	
<p>本人保证所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其他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且已阅读并将严格遵守《填表须知》（见背面），因违法违规导致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本人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申请人（或经办人）签名：_____ 申请人（或经办人）联系电话：_____ 申请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p>	
中国 结 算 填 写	审核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齐全，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不齐全，或内容不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处理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接收申请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议退回申请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留置申请材料，暂不办理
	经办人签名：_____ 办理日期：_____

填表须知

1、本表适用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柜台办理证券查询业务。申请人在申请办理证券查询业务前，应当仔细阅读本须知及证券查询申请表。申请人在证券查询申请表上签章后，表示已经认真阅读本须知及证券查询申请表，并同意接受本须知条款。对于拒绝在证券查询申请表上签名的申请人，中国结算拒绝为其办理证券查询业务。

2、个人投资者填写说明：

(1) “申请人（或经办人）签名”：个人投资者填写本表时，本人查询的，填写本人姓名；投资者亡故的，填写办理查询的合法继承人的姓名；公证委托查询的，填写受托人姓名。

(2) “查询内容”：投资者可查询一项或多项，并填写对应的查询范围。

(3) 同一证券账户查询多个时点持有信息的，在“查询日期”一栏列明查询时点，填写一份申请表即可。

3、机构投资者填写说明：

(1) “申请人（或经办人）签名”：填写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注明的经办人姓名。

(2) “查询内容”：投资者可查询一项或多项，并填写对应的查询范围。

(3) 同一证券账户查询多个时点持有信息的，在“查询日期”一栏列明查询时点，填写一份申请表即可。同一法人名下有多个证券账户且查询内容相同的，经办人附上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清单，填写一份申请表即可。

4、证券查询收费标准

查询项目		收费标准
证券持有余额		20 元/证券账户/次
证券持有 变更	个人账户	20 元/证券账户/次
	机构/产品账户	50 元/证券账户/次
证券冻结情况		免费
证券冻结变更		免费
指定交易/证券托管		免费
指定交易/证券托管变更		免费
账户回购登记（限于沪市）		免费

注：(1) 投资者一次查询多个账户证券持有余额的，按 10 个账户（不同市场账户合计）的费用为收费上限；(2) 投资者一次查询多个账户证券持有变更的，按 10 个账户（不同市场账户合计）的费用为收费上限；(3) 查询证券持有变动记录等时，如果打印超过 20 页，均以光盘方式提供查询结果；(4) 办理上述查询业务，不收取打印、刻录等工本费用。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本公司柜台适用）

质押双方身份信息							
质权人名称							
出质人名称							
质押合同信息							
质押合同编号							
解除质押证券信息							
序号	质押登记编号	证券账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托管单元	证券类别	原质押证券数量
1							
2							
3							
4							
<p>申请人声明：</p> <p>1、本质权人本次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行为、内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所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并承担因提供材料有误或本质权人的其他原因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2、本次解除质押登记的质物包括原质押证券及该部分证券在质押登记期间的送股、公积金转增股及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现金红利或债券利息。</p> <p>3、如申请解除质押的证券已被司法冻结，质权人已知晓申请解除质押登记的证券已被司法冻结，同意对该证券解除质押登记并将自行承担因上述证券解除质押登记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质权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p>							

注：证券数量单位：股票为“股”，基金为“份”，上海市场债券为“元（面值）”、深圳市场债券“张”。

填表说明

- 1、“质押登记编号”是指我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的编号。
- 2、质押标的为上海市场证券的，可不填写“托管单元”。
- 3、“证券类别”具体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其中股票需根据其流通情况，填写“非流通股”、“限售流通股”或“无限售流通股”。
-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本申请表享有最终解释权。



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表 (本公司柜台适用)

质押双方身份信息							
质权人名称							
出质人名称							
质押合同及融资信息							
质押合同编号				剩余融资金额		元	
解除质押证券信息							
序号	质押登记编号	证券账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托管单元	证券类别	解除质押证券数量
1							
2							
3							
4							
解除质押证券红利信息							
上海市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解除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 _____ 年第 _____ 次红利 _____ 份 _____ 年第 _____ 次红利 _____ 份			
深圳市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解除		<input type="checkbox"/> 质押证券所派生的红利全部予以解除			
全国股转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不解除		<input type="checkbox"/> 质押证券所派生的红利全部予以解除			
质押双方声明:							
1、本质押双方本次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行为、内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所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并承担因提供材料有误或本质押双方的其他原因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本质押双方承诺除减少质押登记的质押证券（红利）数量外，主合同及质押合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3、如本次申请解除质押的证券存在司法冻结，质押双方同时承诺已知晓该司法冻结情况，双方同意对该部分证券解除质押登记并将自行承担因上述证券解除质押登记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出质人（签章）：				质权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证券数量单位：股票为“股”，基金为“份”，上海市场债券为“元（面值）”、深圳市场债券“张”。

填表说明

- 1、“质押登记编号”是指我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的编号。
- 2、质押标的为上海市场证券的，可不填写“托管单元”。
- 3、“证券类别”具体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其中股票需根据其流通情况，填写“非流通股”、“限售流通股”或“无限售流通股”。
- 4、“剩余融资金额”是指本次部分解除质押证券后，剩余质押证券所对应的融资金额，单位为元，以阿拉伯数字填写，保留小数点两位。如质押合同中明确本次证券质押并非融资担保，质押双方可不填写。
- 5、投资者如申请解除质押证券红利，深圳市场及全国股转系统质押证券所派生的红利将按照我司业务规则予以全部解除，上海市场可申请部分解除。如申请仅解除质押证券红利，则“解除质押证券数量”填“0”。
- 6、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本申请表享有最终解释权。

证券划转申请表

证券公司名称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划出证券账户号码						划入证券账户号码										
划出证券交易单元号码					划入证券交易单元号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划转证券数量 (单位: 股票为“股”、基金为“份”、债券为“元”)								
投资者填写	本人/公司承诺本次划入和划出的证券均为本人 /公司所有的同名证券账户中持有的证券，不涉及所有权的转移。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划转手续。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_____ (投资者签章) 年 月 日 </div>															
受托证券公司填写	经审核确认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特请贵公司办理证券划转手续。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_____ (经办人签章) 年 月 日 _____ (证券公司签章) 年 月 日 </div>															

说明：1、该表仅限定向资产管理业务中划转同一投资者名下证券时使用。
 2、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字迹要清楚、整洁。

PROP 用户投资人证券质押模块 开通申请表

投资者名称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PROP 代码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p>特向贵公司申请开通上述 PROP 用户“投资人证券质押”模块权限。</p> <p>本申请人作为出质人时，对应的证券账户号为_____。</p> <p>(申请人仅作为质权人的，无需填写)</p> <p>特此申请。</p> <p>申请人(签章):</p> <p>年 月 日</p>			

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申请表

证券数量单位：股票为“股”，基金为“份”，债券为“元”

出质人姓名 (全称)			出质人证券账户号		
质权人姓名 (全称)					
质押合同编号			质押登记编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交易单元 (托管单元)	申请调整为“可以卖出质 押登记”的质押证券数量	处置专用托管单元 (深圳市场)	

申请人声明：

1. 本质押双方已达成一致意见，现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申请将上述“不可卖出质押登记”证券调整为“可以卖出质押登记”证券。

2. 本质押双方保证所提供的质押证券处置协议(或质押合同)等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以及申请调整证券质押登记状态的行为、内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证券登记结算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因质押证券处置协议(或质押合同)等申请材料内容违法、违规及其他原因产生的纠纷和法律责任，由本质押双方承担，与中国结算无关。

3. 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生效后，出质人根据质押证券处置协议或质押合同相关约定自行卖出相关质押证券的，应于卖出当日及时向证券公司申报卖出证券有关数据信息。出质人未及时申报或申报数据信息存在错误的，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 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生效后，因质押双方或证券公司的原因造成处置所得资金未及时划付质权人而产生的纠纷和法律责任，由相关责任人承担，与中国结算无关。

出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质权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1、本表根据质押证券处置协议或质押合同的约定，由质押双方或质权人单方签字盖章；
2、处置专用托管单元指证券公司协助卖出质押证券时，根据实际需要申请的用于处置质押证券的专用托管单元。
3、对于深市和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证券，同一质押登记编号对应的质押证券须一次性申请办理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业务。

证券公司受理证明

本公司与出质人_____、质权人_____签署了编号为_____的质押合同或质押证券处置协议，同意根据该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协助质押当事人卖出质押证券及划付处置所得资金。质押证券的相关信息如下：

出质人姓名 (全称)			出质人证券账户号	
质权人姓名 (全称)				
质押合同编号			质押登记编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交易单元 (托管单元)	已调整为“可以卖出质押 登记”的质押证券数量	处置专用托管单元 (深圳市场)

（盖证券公司公章/投资人登记业务专用章）

年 月 日

质押证券处置过户申请

证券数量单位：股票为“股”，基金为“份”，债券为“元”

出质人姓名/全称 (过出方)						
质权人姓名/全称 (过入方)						
出质人证券账户号						
质权人证券账户号						
质押合同编号						
质押登记编号						
质押证券处置协议编号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出质人交易单元 (托管单元)	质权人交易单元 (托管单元)	过户质押 证券数量	处置单价	处置总价

申请人声明：

1. 本质押双方已达成一致意见，现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申请将上述质押证券过户给质权人。

2. 本质押双方保证所提交的质押证券处置协议等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以及申请办理质押证券处置过户业务的行为、内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结算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因申请材料不符合上述要求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本质押双方自行承担，与中国结算无关。

出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质权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